



交通部高速公路局

新聞資料

發布日期：115 年 3 月 6 日

編號：高新(115) 號

掃墓用火須注意，避免影響國道行車

清明連假將至，民眾祭祖掃墓燃燒冥紙和雜草，倘稍有不慎，除易引起火災，火災濃煙更將影響行車視線，尤其是靠近國道沿線，更加影響行車安全，請大家務必注意用火安全。

經調查國道沿線鄰近墓區路段，主要分布在國 1 林口、楊梅、頭份、三義，國 3 基金、南港系統、木柵、三鶯、大溪、龍潭、關西、後龍、通霄、苑裡、大甲、草屯、名間、竹山、白河、善化、關廟、燕巢系統，國 3 甲萬芳，國 5 石碇、坪林、頭城、宜蘭、羅東、蘇澳及國 10 燕巢、旗山端等沿線區域，以往曾經發生掃墓燃燒冥紙濃煙飄散國道影響行車視線等情事，爰請行經該等路段用路人注意，並請掃墓民眾留意國道行車安全。

高速公路局呼籲民眾掃墓時牢記「四不二記得」原則，「不」任意焚燒雜草、「不」亂丟菸蒂、「不」讓冥紙飛揚、「不」放爆竹煙火，以及「記得」撲滅餘燼、「記得」隨手收拾垃圾，以免因燃燒冥紙、雜草等產生濃煙影響國道視線，造成行車安全疑慮。

另臺灣因地形及季風因素，於每年春季易發生起霧情形，霧氣隨著氣流四處飄移，容易影響視線，駕駛人稍有不慎便可能引發事故。高公局提醒，用路人行駛於國道遇濃煙或濃霧影響視線時，請減速慢

行並適當加大行車距離；能見度不佳時，應即減速並開亮車頭大燈及霧燈(或危險警告燈)，勿隨意變換車道、緊急煞車或將車輛停於車道上，以維自身安全。

聯絡單位：交通部高速公路局

(查詢交通疏導措施內容請撥免付費 24 小時客服專線 1968)

交通管理組組長：張崇智

交通管理組科長：李佳訓

電話：02-29096141#2311

掃墓用火須注意，避免影響國道行車



掃墓民眾請遵守「四不、二記得」

❌ 四不 (防止起火)



不任意
焚燒雜草



不亂丟菸蒂



不讓
冥紙飛揚



不放爆竹
煙火

✅ 二記得 (安全善後)



記得撲滅餘燼



記得隨手收拾垃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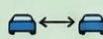
國道駕駛遇到濃煙/濃霧應變方式

⚠️ 當遇到濃煙/濃霧影響視線時：

✅ 應採取：



減速慢行



加大行車距離



開亮車頭大燈及霧燈
(或危險警告燈)

❌ 切勿：



隨意變換車道



緊急煞車



將車輛停於車道上

附圖 掃墓用火須注意，避免影響國道行車